

复旦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管理暂行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5_A4_8D_E6_97_A6_E5_A4_A7_E5_c78_645112.htm 复旦大学研究生课程

进修班管理暂行规定，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是适应社会上
在职人员提高自身业务水平要求的一种教学形式。为切实加
强并规范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管理，保证课程教学质量，特
制定本规定。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是适应社会上在职人员

提高自身业务水平要求的一种教学形式。为切实加强并规范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管理，保证课程教学质量，特制定本规
定。

一、 申办班的基本条件 1.申请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的专业必须是已有五届以上硕士毕业生的学科专业.且研究生
培养质量较好，所在的学院(或系、所)管理规范： 2.该专业
应具备较强的教学力量，有余力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所
在的一级学科122有一个博士点或三个硕士点： 3.申办班的
对方合作单位应具备良好的科研教学条件和组织教学管理的
经验，有专门的教室，并配备专门的教学管理机构和管理人
员：办班单位及其所在地应有良好的图书资料借阅条件.

4.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专业应有较好的社会需求和必要的生
源条件。 二、 申办班的操作程序及要求 1.同一专业在本市
和外地每年只能申请各办一个班。外地同一地方及本市同一
合作单位已办课程进修班尚未结束(或存有遗留问题)的，不
能申请办班。

2.申请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单位，需填写
《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简况表》和《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教
学计划》(并须附有合作的对方单位上级部门的委托书、招生
简章和双方合作协议书草案等)，于每年2月底以前报研究生

院培养处审核(设学院的系或所须先经学院协调批准),逾期不予受理。3.经研究生院批准,于每年3月5日正式报上海市学位办公室(在外地举办的还须经过所在地教委)同意后,方可筹措办班事宜。主要包括:经研究生院同意,正式签订合作协议:审定招生简章和广告。合作协议书、招生简章及广告中不能使用"硕士学位"、"毕业"等字眼,也不能涉及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事宜。发布招生简章和广告,在规定的报名期内接受申请进修者报名后,协办单位负责将有关的报名材料(《进修研究生课程审批表》及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单位推荐信或介绍信等)报研究生院培养处审核。经批准后由研究生院发给进修证。为保证教学质量,学员一般应具有学士学位或是本科毕业,学员人数一般以控制在60人以内为宜。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收费,参照我校旁听和进修研究生课程的收费标准,同时,可根据不同地区和行业的实际情况,按每年3500—10000元范围收取。其中40%的经费交学校财务,余下部分由办班专业(所在单位)和协办单位商定分配比例。(复且大学银行帐号:中国农业银行五角场支行帐号:033267—08017003441帐入MP81001)上述工作达到要求后,方可正式开班。

三、教学管理

1.教学计划和课程设置

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主要目的是帮助在职人员提高专业业务水平,原则上应以举办专业硕士生培养方案设贯的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为主,可适当考虑委托单位的意见,开设部分他们所需要的研究生课程。教学计划设置的研究生专业课应不少于8门,每门课程的教学时数应不少于36学时,总的办班时间在1至2年之内。

2.注册

研究生课程边修班的学员须持进修证在每学期开学二周内,到指定的办班管理机构办理注册

手续(每学年的第一学期须同时办理缴费手续)。未按时注册和撤费的学员不能取得该学期所修课程的成绩。连续两个学期不缴费的学员，取消进修资格。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负责人应将每学期本进修班学员注册情况和应上交学校的经费在开学后一个月内交研究生院培养处。

3.教学安排与考勤 各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应核照本进修班的教学计划及课程设责安排好每学期的教学工作，提前公布学员集中听课的时间，便于进修班学员事先安排，按时听课。任课教师应做好对学员听课情况的考勤工作。凡缺课达该课程总学时二分之一以上者，若学员本人欲获得该门课程成绩，需到校内脱产重修后方可参加考试。各课程进修班应注意在职人员的特点组织教学。在主要采取集中讲授和听课方式的同时，每门课应规定主要参考书和必读书目及撰写读书报告的篇数，并须布置和检查课后作业和读书报告。每门课程的考核应参考学员平时完成作业和读书报告的情况。

4.课程考核 所有列入课程进修班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的形式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属于研究生学位课的必须采取考试的方式进行考核，其他课程既可以采取考试也可以采取考查的考核方式。考试的课程必须占应开课程的一半以上。考试实行五级记分制。即90分及以上为“优”，80—89分为“良”，70—79分为“中”，60—69分为“及格”，60分以下为“不及格”。考查采取两级记分制，即60分及以上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如课程进修班安排了研究生的政治理论课和外语课教学，若学员要求获得有关课程的成绩，必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研究生同门课程的考试。考试应采取笔试方式。凡考试或考查作弊者，一律取消进修资格，不退还已缴的学习费用。

四、证书及证明管理

1.凡修完本课程进修班教学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并且考核成绩均合格的学员，由学技发给《复旦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2.对未修完本课程进修班教学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对其已修并考核成绩合格的课程，由研究生院培养处发给课程进修的成绩证明。上述证书或证明均应在课程进修班结束后，出办班专业及其所在学院(系或所)统一报研究生院审核后，集体办理。

五、监督和检查

1.举办课程进修班的专业及所在学院、系(所)应指定责任心强的人员专门负责办班的各类管理工作。

2.有关的学院、系(所)应妥善保管课程进修班的各类教学档案(试卷及成绩登录单、学员听课考勤记录等)，以备检查。

3.每学年结束后，课程进修班负责人应将本进修班执行教学计划、学员考勤和学习情况等总结，经学院(系或所)主管领导审核后，于每年9月书面报告研究生院。研究生院也将对各研究生课程进修班进行不定期的抽查。对于不能很好执行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有关规定或管理工作问题较多造成不良后果的进修班，有关的学院(系或所)和合作单位不仅应承担相应的整改责任，研究生院还将根据情节的严重程度决定取消该进修班所在学院(系或所)继续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资格。

推荐新闻：[#0000ff>华中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管理暂行规定](#) [#0000ff>大连海事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管理暂行规定](#) [#0000ff>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管理暂行规定](#) [#0000ff>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